

标段编号：44039220241107007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铁铭著坊等四个项目商品房室内墙面覆膜竹木纤维板采
购（2024年第二批）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9日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同类产品供货业绩	提供近5年(从本项目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所投品牌同类产品业绩(不超过10项),证明材料:提供供货合同等证明材料扫描件(须能体现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合同内容、供货数量等关键信息);如业绩为年度战略合作业绩,则需提供框架协议、分项供货合同及对应的供货单(须能体现具体金额、签订时间、协议内容等关键信息)。
2	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投标人或所投标品牌制造商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售后服务机构	在区域有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或承诺中标后提供区域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提供有关售后服务机构所在地等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2年、2023年财务报表
6	投标保函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保函。
7	其他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其他综合实力证明材料(工厂生产水平、制造商技术专利和获奖情况等)

1、同类产品供货业绩

(1) 同类产品供货业绩: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扬州三湾之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扬州三湾之光酒店项目	扬州市	46万	2022年11月	46万	
深圳市凤凰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岗厦店-如家金标商旅项目	深圳	36万	2024年4月	36万	
大理宾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大理市兴盛路桥北如家酒店改造项目	大理	19万	2024年4月	19万	
四川全海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文殊院精选4.0项目	成都	14万	2024年5月	14万	

提供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所投品牌同类产品业绩(不超过10项), 证明材料: 提供供货合同等证明材料扫描件(须能体现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合同内容、供货数量等关键信息); 如业绩为年度战略合作业绩, 则需提供框架协议、分项供货合同及对应的供货单(须能体现具体金额、签订时间、协议内容等关键信息)。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业绩证明文件

1、扬州三湾之光酒店项目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合同

供方：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需方：扬州三湾之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共同恪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尺寸，数量面积，单价，金额，付款方式，供货时间，发货方式等。

产品品名	使用位置	产品型号	高度(m)	宽度(m)	数量(张/副/米/个)	平方数(m ²)	再惠单价(元/平方/米)	再惠总价
600小V缝板-竹木	床背景墙面	6125	2.5 2.7	0.6	208	462	58.00	26796
600小V缝板-竹木	床背景上口	6125	2.8 3.2	0.6	52	87.36	58.00	±066.88
600小V缝板-竹木	床背景下口	木纹	2.4 2.4	0.6	52	74.88	58.00	4343.04
600小V缝板-竹木	卫生间外墙	6216	2.7	0.6	188	304.56	64.00	19491.84
600小V缝板-竹木	卫生间外墙	6216	2.4 2.5	0.6	94 98	282.36	64.00	18071.04
600小V缝板-竹木	房间其余墙面	6125	2.7	0.6	846	1370.52	58.00	79490.16
600小V缝板-竹木	房间其余墙面	6125	2.4 2.9	0.6	282 94	569.64	58.00	33039.16
1220大板-竹木	公区-走廊	7123	3	1.22	130	475.8	66.00	31402.8
1220大板-竹木	公区-走廊	7123	2.5 3.3	1.22	73 115	685.64	66.00	45252.24
1220大板-竹木	走廊门头面	1副	2.4	0.4*2.4	61		253.00	15433.8
金属收边线-9mm板使用	房间墙面顶部位置	黑色	3	/	450		6.00	8100
金属工字线-金色-8mm板用	走廊	金色	3	/	260		8.00	6240
金属灯带线	房间床屏后凹槽内	黑色+白色盖板	3	/	20		10	600

竹木平口阳角	房间、卫生间、走廊阳角位置	与板同色	3	/	581		7.00	12201
卡扣	固定墙板	/	/	/	10000		0.10	10000
安装费						4312.76	35.00	150946.6
地下室床背景打底	含：打底工费/木方/木工板					65.28	55	3590
合计			不含税					1461063

大写金额：肆拾陆万壹仟零陆拾叁元整

- 1.最终结算金额以快装板安装墙面平方数为准，非顶天立地的门窗不扣除其平方数。
- 2.付款方式：双方确认清单后需方支付总金额的5% (368000) 到供方指定账号，供方收到货款后开始排单生产、发货及安装施工，验收合格后三日内需方付清全部货款。
- 3.交货期：双方协商指定交货期及安装完成交付期。
- 4.物流：供方安排物流或者配合需方自叫物流将货发送至需方指定地点，物流运费由供方负责，卸货及搬运由供方承担。

第二条 质量标准：供方所售产品应符合厂家质量标准要求，且有产品防火检验报告，需方收到产品后三日内验收，如不验收或不提交产品质量问题书面文件的，视为供方产品无质量问题。

第三条 包装标准：确保货物出厂前完好。

第四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需方付清货款时转移，需方未足额支付货款义务，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供方。

第五条 指定地点：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运博路8号

第六条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如若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确认方可有效；协商不成时，则将争议交由供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条 生效日期：本销售单经双方签章确认即日生效。

供方：(章)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八德市开发区文正路520号

电话：0563-2256188 0563-2256388

传真：0563-2316988

账号：6217788876700518364 周九莲

开户行：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东亭支行

需方：(章) 扬州三湾之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街道运博路8号三湾文化广场13幢

电话：合同专用章

账号：

开户行：

2、深圳福田岗厦店-如家金标商旅项目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合同

供方：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需方：深圳如家李总

合同编号：FL-240403
签订地点：安徽广德
签订时间：2024.04.01

项目名称：深圳福田岗厦店-如家金标商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尺寸，数量面积，单价，金额，付款方式，供货时间，发货方式等。

使用位置	产品品名	产品型号	高度 (m)	宽度 (m)	数量 (张/块/根/套)	平方米 (㎡)	材料单价 (元/平方米)	单位	材料总价
床背景地面	600小V翘板 *8MM-竹木	8208	3	0.6	260	468.0	45.00	元/平	21060.00
床背景打印面	金标商旅打印面 -小鸟器-600小V 翘	金标商旅打 印面-小鸟 器	1.5	0.6	94	84.6	87.00	元/平	7360.20
床屏	600小V翘板 *8MM-竹木	8193	2.4	0.6	310	446.4	45.00	元/平	20088.00
卫生间墙面	600小V翘板 *8MM-竹木	H-13	2.4	0.6	850	1224.0	45.00	元/平	55080.00
卫生间内台盆背景	600小V翘板 *8MM-竹木	8193	2.4	0.6	120	172.8	45.00	元/平	7776.00
卫生间外墙	600小V翘板 *8MM-竹木	6158	2.7	0.6	240	388.8	45.00	元/平	17496.00
公区-走廊	600小V翘板 *8MM-竹木	可可豆	2.4	0.6	670	964.8	45.00	元/平	43416.00
房间床屏后凹槽内	金属灯带线	黑色+白色 盖板	3	/	130	/	10.00	元/米	3900.00
床背景上边+两边以及卫生间外端侧面收口	金属收边线-黑色-8mm板用	黑色	3	/	450	/	8.00	元/米	11520.00
卫生间阳角	1.5*1.5阳角	覆膜与板同色	3	/	20	/	7.00	元/米	420.00
走廊阳角	1.5*1.5阳角	覆膜与板同色	3	/	40	/	7.00	元/米	840.00
固定墙板	卡扣	/	/	/	11000	/	0.10	元/个	1100.00
					总平方	3749.4	总计		190056.20
					材料费税金：		加6个点，开13%的专票		11403.37
					运费：		约21吨		17000.00
					安装：		40元/平（含卸货上楼费）		149976.00
					交货期：		15-20天		
					合计				368455.57

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捌仟肆佰叁拾陆元伍角柒分

1. 实际结算金额以实际发货数量为准。

2. 付款方式：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需方向供方对支付80%总货款作为首付款，供方根据双方已确认订单排单生产，发货前需方付20%总货款，供方收到货款后，安排发货。安装到一半付20%总货款，完工付10%总货款。

3. 交货期：双方协商指定交货期。

4. 物流：供方安排物流或者配合需方自叫物流将货发送至需方指定地点，物流运输由需方负责，卸货及搬运由需方承担，供方可根据需方要求为需方的货物购买保险，保险费用由需方承担；保险受益人为需方。

第二条 质量标准：供方所售产品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要求，且有产品检测报告，需方收到产品后三日内验收，如不验收或不提交产品质量异议书面文件的，视为供方产品无质量问题。

第三条 包装标准：请见货物出厂合格证。

第四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需方付清货款时转移，需方未足额支付货款义务，标的物所有权属于供方。

第五条 指定地点： 接货人： 电话：

第六条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如若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确认方可有效；协商不成时，则将争议交由供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条 生效日期：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确认即日生效。

供方：（章）安徽未来装饰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开发区义正路20号

电话：0563-2266188 0563-2262988

传真：0563-2266388

账号：20000805238810300010063

开户行：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需方：（章）深圳凤凰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路228号凤凰城大厦

电话：20698800

电子邮箱：fhdung@city.2022@163.com

账号：41011900040011098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春梅支行



3、大理市兴盛路桥北如家酒店改造项目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合同

供方：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需方：李永安13888052518

项目名称：大理市兴盛路桥北如家酒店改造金属板1.0

合同编号：WL-240503

签订地点：安徽广德

签订时间：2024.05.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尺寸、数量面积、单价、金额、付款方式、供货时间、发货方式等。

使用位置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高度 (m)	宽度 (m)	数量 (张/扇/米/个)	平方数 (㎡)	单价	单位	总价
床背景墙面	600小V铝板-竹木9MM	820规格布纹	1.85	0.6	370	410.7	48.50	元/㎡	19918.95
床屏	600小V铝板-竹木9MM	8193木纹	2.4	0.6	220	316.8	48.50	元/㎡	15364.80
房间大面墙	600小V铝板-竹木9MM	6158	2.8	0.6	1550	2604	48.50	元/㎡	126294.00
走廊	600小V铝板-竹木9MM	可可豆	2.4	0.6	300	432	48.50	元/㎡	20952.00
大堂	600小V铝板-竹木9MM	特瓷	2.8	0.6	50	84	48.50	元/㎡	4074.00
房间床屏后凹槽内	金属灯带框	黑色+白色面板	3	/	90	/	10.00	元/米	2700.00
床背景两边及床屏收口处	金属收边线-黑色-9mm板用	黑色	3	/	330	/	8.00	元/米	7920.00
固定墙板	卡扣	/	/	/	8000	/	0.10	元/个	800.00
						总平方	3847.50	总计	198023.75
						税金:	不含税	/	
						运费:	不含运费	/	
						安装:	不含安装	/	
						交货期:	15-20天		

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捌仟零贰拾叁元柒角伍分

1.实际结算金额以实际发货数量为准。

2.付款方式：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需方向供方支付50%总货款作为预付款，供方根据双方已确认订单排单生产，发货前需方付清剩余货款，供方收到全部款项后，安排发货。

3.交货期：双方协商指定交货期。

4.物流：供方安排物流或者配合需方自叫物流将货物送至需方指定地点，物流运输由需方负责，卸货及搬运由需方承担，供方可根据需方要求为需方的货物购买保险，保险费用由需方承担；保险受益人为需方。

第二条 质量标准：供方所供产品应符合厂家质量标准要求，且有产品检验报告，需方收到产品后三日内验收，如不验收或不按产品质量问题书面文件的，视为供方产品无质量问题。

第三条 包装标准：确保货物出厂前完好。

第四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需方付清货款时转移，需方未足额支付货款时，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供方。

第五条 指定地点：云南省大理市兴盛路桥北如家酒店改造金属板1.0户墙板 联系人：李永安， 电话：13888052518

第六条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确认方可有效；协商不成时，则将争议交由供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条 生效日期：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确认即日生效。

供方：(章)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开发区文正路52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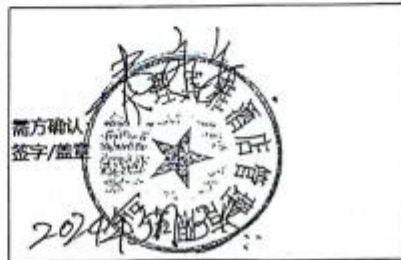
电话：0563-2256188 0563-2256388

收款户名：广德市广德设计装饰服务中心

收款账号：20010369206266600000016

开户行：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清溪支行

开户行账号：安徽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4、四川成都文殊院精选 4.0 项目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合同

供方：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需方：曹海波13685861275
项目名称：四川成都文殊院精选 4.0

合同编号：WL-240508
签订地点：安徽广德
签订时间：2024.05.0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共同恪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尺寸，数量面积，单价，金额，付款方式，供货时间，发货方式等。

使用位置	产品品名	产品型号	高度(m)	宽度(m)	数量(张/副/根/个)	平方数(m ²)	单价	单位	总价
房间电视墙	600V缝板-工程板	8205	1.97	0.6	814	962.148	44.32	元/平	42642.40
	高墙裙灯带线-竹木	8205	3	/	163	/	13.80	元/米	6748.20
走廊	1.2米宽大板-高强石膏基-12mm厚	8227	2.4	1.2	328	944.64	47.00	元/平	44398.08
	门口画 0.3米宽度-高强石膏基-12mm厚	如家精选4.0包布画	2.4	0.3	75	54	218.96	元/副	16422.00
	金属工字线-黑色-12mm板用	黑色	2.4	/	328	/	7.36	元/米	5793.79
	金属收边线-黑色-12mm板用	黑色	3	/	131	/	7.36	元/米	2892.48
	竹木踢脚线-高度60mm	2053黑色	3	/	131	/	7.36	元/米	2892.48
	F12金属阳角	8227	2.4	/	59	/	11.04	元/米	1563.26
一楼公区	1.22实心大板8mm-竹木0.65密度	8227	2.4	1.22	17	49.78	76.36	元/平	3800.90
	1.22实心大板8mm-竹木0.65密度	8229	3.2	1.22	26	101.50	76.36	元/平	7750.85
	高墙裙灯带线-竹木	8205	3	/	7	/	13.80	元/米	289.80
	金属工字线-黑色-8mm板用	黑色	3	/	43	/	7.36	元/米	949.44
600板固定	金属卡扣	安装固定	/	/	3300	/	0.10	元/个	330.00
						总平方	2112.07	总计	136473.68
						税点：	不含税	开票票	
						运费：	含运费(含一次补货运费)	8000	
						安装：	不含安装	/	
						交货期：	20天		
						实收			144000.00

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肆仟元整

1.实际结算金额以实际发货数量为准。

2.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后支付百分之三十定金，发货前付到总合同款的百分之九十，最后一次补货时付清尾款，只补不退，供方根据双方已确认订单排单生产。

3.交货期：双方协商指定交货期。

4.物流：供方安排物流或者配合需方自叫物流将货发送至需方指定地点，物流运费由需方负责，卸货及搬运由需方承担。供方可根据需方要求为需方的货物购买保险，保险费用由需方承担；保险受益人为需方。

第二条 质量标准：供方所售产品应符合厂家质量标准要求，且有产品检验报告，需方收到产品后三日内验收，如不验收或不提交产品质量问题书面文件的，视为供方产品无质量问题。

第三条 包装标准：确保货物出厂前完好。

第四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需方付清货款时转移，需方未足额支付货款义务，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供方。

第五条 指定地点：成都青羊区东马道街5号 接货人：曹海波，电话：13685861275

第六条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如若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确认方可有效；协商不成时，则将争议交由供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条 生效日期：本销售单经双方签章确认后自生效。

供方：(章)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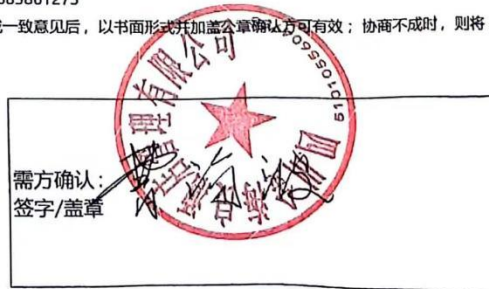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开发区文正路520号

电话：0563-2256188 0563-2256388

传真：0563-2316988

账号：340501756308000010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2、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28724Q00021R0S

Hereby certify that

Anhui Future Decoration Industry Co., Ltd.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41822MA2N3RJCOG

Registration Address, No. 520, Wenzheng Road, Guangde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Xuancheng City, Anhui Province 242200
Business Address, No. 520, Wenzheng Road, Guangde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Xuancheng City, Anhui Province 242200
Production Address, No. 520, Wenzheng Road, Guangde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Xuancheng City, Anhui Province 242200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in line with

ISO 9001:2015 standard

Scope of Certification

**No. 520, Wenzheng Road, Guangde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Xuancheng City, Anhui Province**

Technical domain code: 06:14:29

Date of Issue: 09-01-2024 Date of Expiry: 09-01-2027

The certified customer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supervision and audit of the certification authority at least once a year during the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e, and the certificate can only be valid continuously.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within the validity period of various administrative licenses and qualifications stipulated by the state.



Zhongzheng Excellent Certification Group Co., Ltd.

Room 2-1801, Floor 15 Haijiapu West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China, Tel: 010-67561990

Please scan QR code or access the official website www.zycc.net to verify the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It is available to verify the particulars of the certificate on CNCA's official websites, www.cnca.gov.cn

The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can be queried in the IAF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query database "IAF Certsearch" www.iafcertsearch.org

3、售后服务机构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4403922024110700701Y001 的深铁铭著坊等四个项目商品房室内墙面覆膜竹木纤维板采购（2024 年第二批）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司承诺若有幸中标我将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区域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我司保修人员应留有可联系的通讯方式，并保持 24 小时开通状态。

承诺单位：深圳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4、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万元）				利润表（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资产规模	资产 负债 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8.3	50.46%	1917	94.27%	328.64	38.73	2201.03	71.02

5、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和所有者（或股东）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3,225.5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320,107.80	
应收账款	4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5,00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69,425.08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698,598.10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304,065.22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83,225.50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304,065.22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387,29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2	387,290.72	
资产总计	30	83,22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53	83,225.50	

利润表

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年12期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286,397.70	699,088.54
减：营业成本	2	2,700,471.87	178,119.29
税金及附加	3	13,322.74	7,438.40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7,771.60	4,339.07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5,551.14	3,099.33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85,330.43	5,662.42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18.06	-146.59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203.46	-153.7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387,290.72	508,015.02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387,290.72	508,015.02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387,290.72	508,015.02

利润表

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期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2,010,217.96	3,939,612.47
减：营业成本	2	20,700,388.73	827,506.59
税金及附加	3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599,308.23	35,845.99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294.08	117.09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362.62	-192.7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710,226.92	3,076,142.80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710,226.92	3,076,142.80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710,226.92	3,076,142.80

资产负债表

2023-12-31

深圳市旺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和所有者（或股东）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6,330,731.03	83,225.5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16,848,388.37	320,107.80
应收账款	4	2,839,306.91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9,000.00	5,00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208,730.03	68,425.08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1,006,401.90	-698,598.10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8,072,520.30	-304,065.22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19,170,037.94	83,225.50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18,072,520.30	-304,065.22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1,097,517.64	387,29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2	1,097,517.64	387,290.72
资产总计	30	19,170,037.94	83,22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53	19,170,037.94	83,225.50

6、投标保函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0039298903004915746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新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董昭勇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288745201

2022 年 03 月 31 日



上海银行业务回单

记账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回单编号: 29420241129182902000571921

业务类型: 小额普通贷记-借方

币种: CNY

付款人名称: 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付款人账号: 03004915746

收款人账号: 4000023719200202544

付款人开户行: 上海银行深圳宝新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环支行

金额(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小写): 500.00

附加信息及用途:

投标保险费

银行编号: FT24334315190706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保函编号 2997499051620240007778

致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下称被保险人）将参加贵方标段编号为4403922024110700701Y001的深铁铭著坊等四个项目商品房室内墙面覆膜竹木纤维板采购（2024年第二批）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500,000.00元(小写)伍拾万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但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到期日为2025年07月25日。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受益人需在书面索赔通知中说明索赔是由于出现了上述情形中的一种或两种，并具体说明情况。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附：保单



保证人（盖章）：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鸿荣源北站中心B塔3208、3209、3210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33263116 传真：/

日期：2024年12月02日



缴费确认时间: 2024年12月02日 17时17分49秒
保单生成时间: 2024年12月02日 17时17分49秒
保单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02日 17时18分30秒
保险单号: 2997499051620240007778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并已按保险合同的约定支付保险费，本保险人特签发本保险单并同意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 一、投保人名称: 深圳市旺深供应链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腾社区光辉路石岩小微企业科创中心A1109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码: 91440300MA5H747T28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3714449698
- 二、被保险人名称: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深铁置业大厦五十层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码: 91440300MA5FGBLK44 联系人: 潘鹏宇 联系电话: 18922866628
- 三、项目名称: 深铁铭著坊等四个项目商品房室内墙面覆膜竹木纤维板采购(2024年第二批)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深铁睿著广场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深铁铭著坊,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深铁华著花园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深铁珑境二、三期项目
- 标段编号: 4403922024110700701Y001
投标有效期止:

四、保险条件

保险金额	费率	保险费	绝对免赔额/免赔率
RMB500,000.00	1	RMB500.00	

五、保险期间:

自2024年12月03日00时00分00秒起至2025年07月25日24时00分00秒止 共235天

六、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 自投保次日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网页(www.zsins.com)、24小时服务热线(4008666781)和营业机构核实本保单信息。如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迅速联系本公司。

- 七、司法管辖: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管辖
八、争议处理: 诉讼

保险公司名称: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鸿荣源北中心B栋3008-3209、3210

公司网址: www.zsins.com

服务电话: 4008666781

传真:

保险单盖章:

签单日期: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浙商财险)(备-保证保险)【2020】(主) 001号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第三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招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第四条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开展的招标项目，均可适用本保险。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向被保险人组织的招标项目投标过程中，因发生如下情形导致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的约定须向被保险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险金额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 (一) 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 (二) 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 (三) 投标人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责任免除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战争、敌对行为、恐怖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或恐怖袭击；
- (二) 核爆炸、核子辐射和放射性污染；
- (三) 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 (四) 洪水、台风、地震、海啸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 (五) 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 (六) 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或犯罪行为。

第七条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投保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撤回招标文件的；
- (二) 投保人中标后因不可抗力原因未与被保险人订立合同或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三) 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采用欺诈、贿赂等非法手段串通招投标的；
- (四) 被保险人的招标文件被依法认定无效或被撤销的；
- (五) 被保险人未履行招标文件规定义务或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变更招标文件的。

第八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任何间接损失；
- (二) 被保险人以外的第三人的任何损失；

(三) 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该承担的责任, 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四)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在招标文件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五) 各类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六) 精神损害赔偿;

(七) 本保单载明的免赔额, 或按本保险单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金额。

保险金额、免赔额(率)

第九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为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金额, 根据招标文件中投保人应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确定, 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的免赔额(率)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最长不超过一年, 自投标截止次日起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开始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 至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招标项目项下合同之日止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期间结束之日止(二者以先发生者为准)。

保险费

第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费由保险人根据投保人企业资质等级、招标项目类型、保险金额等因素确定, 并在保险单上载明。

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订立保险合同时, 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 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 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保险合同的内容。对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 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 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 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 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四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 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以及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五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 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 保险人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六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请求后, 应当及时就是否属于保险责任做出核定; 情形复杂的, 保险人将在确定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基本材料收集齐全后, 尽快做出核定。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 对属于保险责任的, 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 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 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的规定作出核定后, 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七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 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 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 保险人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 应当支付相应的差额。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八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 保险人就投保风险的情况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有关

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第十九条 若在投保时有相关约定，投保人应及时向保险人进行与投保合同有关的业务信息申报，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项目进展情况等信息。

第二十条 投保人应按照约定及时足额向保险人交付全部保险费（一次性交费），本保险合同自投保人依约交付保险费时生效，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投保人未依约交付保险费的，本保险合同不再生效，保险人也不承担保险责任。

第二十一条 申请投保时，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提供保险人要求的必要证明材料，并接受保险人对其资质进行审查。

第二十二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的资质审查工作，在保险人审查期间，投保人应当配合保险人或由保险人雇佣的审计人员或者其他独立第三方对其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准确的核查。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四条 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如投保人履约能力发生重大变化，履约风险显著增加的，投保人应采取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可以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保险合同。**

第二十五条 投保人在投保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以下资料：

- （一）投保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 （二）被保险人信息；
- （三）招标文件；
- （四）企业资质材料（如招标文件有要求的）；
- （五）保险人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二十六条 发生保险事故，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七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 （一）保险单正本；
- （二）索赔申请书；
- （三）招标文件；
- （四）投保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 （五）保险事故发生的证明文件；
- （六）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裁决书或判决书等（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 （七）保险事故发生的证明文件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定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处理

第二十八条 保险人的赔偿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的被保险人损失为基础：

-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协商并经保险人确认；
- （二）仲裁机构裁决；
- （三）人民法院判决；
- （四）保险人认可的其它方式。

第二十九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险金额范围内扣除免赔额后予以赔偿。

第三十条 被保险人取得保险赔偿金的同时，应将其对投保人的权益以及根据相关合

同拥有的权益转让给保险人，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及协助。

第三十一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任的承诺。

第三十二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二年，自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三十三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合同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合同未载明仲裁机构并且争议发生后双方就仲裁机构未达成补充协议的，当事人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四条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

第三十五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应当经被保险人同意，并向保险人支付相当于保险费 5% 的退保手续费，保险人应当退还剩余部分保险费。

第三十六条 本保险合同生效后，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在保险期间内，如果投保人和被保险人书面一致同意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解除本保险合同，但不退还保险费。

释义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招标人】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投标有效期】指为保证招标人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投标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给招标人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

【履约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人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支票、履约担保书或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担保。

7、其他

1、发明专利

证书号第 5298919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具有消防警报功能的内墙板

发明人：周玉斌

专利号：ZL 2021 1 0668618.5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6 月 16 日

专利权人：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242200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520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7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393630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 5298919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发明人：

周五斌

2、发明专利

证书号第 5556479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用于室内隔断的装配式内墙板

发 明 人：周玉斌

专 利 号：ZL 2021 1 0667312.8

专 利 申 请 日：2021 年 06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242200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经济开发区文正路 520 号

授 权 公 告 日：2022 年 11 月 04 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113323193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5556479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发明人：

周五斌

3、发明专利

证书号第6346858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握钉力效果更好的防火板材

发明人：周玉斌

专利号：ZL 2022 1 0227398.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3月08日

专利权人：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242200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经济开发区文正路520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9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114673271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3年09月22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6346858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0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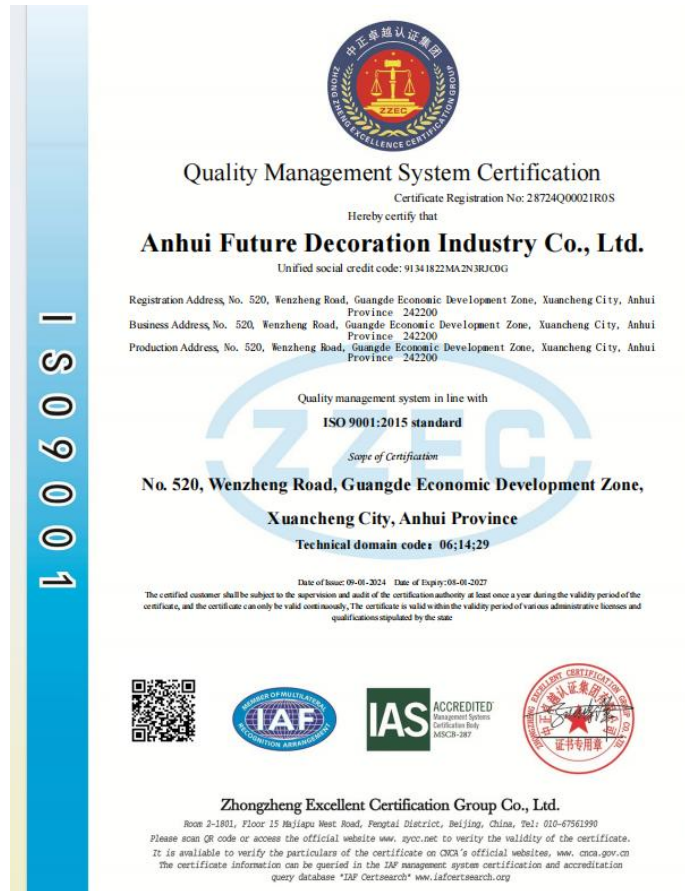
发明人：

周玉斌

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6、集成墙板防火检测报告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230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BETC-BZ1-2023-00402

产品名称
Name of Product: 集成墙板

委托单位
Client: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Test Category: 委托检测

建研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CABR TESTING CENTER CO.,LTD
国家建筑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ational Center for Quality Inspection & Test of Building Engineering



建研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CABR TESTING CENTER CO.,LTD
国家建筑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ATIONAL CENTER FOR QUALITY INSPECTION & TEST OF BUILDING ENGINEERING
委托编号 (Commission No.): 2023-000082
报告编号 (No. of Report): BETC-BZ1-2023-00402 第1页 共3页 (Page 1 of 3)

委托单位 (Client)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ADD.)	-----	样品编号 (NO.)	BZ1-2023-00402	
样品 (Sample)	名称 (Name)	集成墙板	状态 (State)	正常
	商标 (Brand)	未来饰界	规格型号 (Type/Model)	(1200×1000×8) mm
生产单位 (Manufacturer)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送样日期 (Date of delivery)	2023-03-16	数量 (Quantity)	10m ²	
工程名称 (Name of engineering)	-----			
检测 (Test)	项目 (Item)	燃烧性能	地点 (Place)	平谷试验基地
	仪器 (Instruments)	建材可燃性试验炉、单体燃烧试验装置	日期 (Date)	2023-03-16~03-20
检测依据 (Test based on)	GB/T 8626-2007《建筑材料可燃性试验方法》 GB/T 20284-2006《建筑材料或制品的单体燃烧试验》			
判定依据 (Criteria based on)	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			
检测结论 (Conclusion)				
经检测, 该样品所检项目的检测结果符合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中平板状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B1 (C-s3, d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 (本页以下无正文)				
备注	使用部位: 任何需装饰装修的室内用, 墙面、顶面、硬包装饰、隔音板等。			
批准 (Approval)	审核 (Verification)	主检 (Chief tester)	联系电话 (Tel.)	报告日期 (Date)
沈成	董宝元	李	010-84276038	2023-03-28

建研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CABR TESTING CENTER CO.,LTD
国家建筑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ATIONAL CENTER FOR QUALITY INSPECTION & TEST OF BUILDING ENGINEERING
报告编号 (No. of Report): BETC-BZ1-2023-00402 第2页 共3页 (Page 2 of 3)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技术指标	检测结果	单项评定	
燃烧性能 B 级	燃烧增长速率指数 FIGRA _{60s} , W/s	≤250	220	符合	
		600s 内总放热量 THR _{600s} , MJ	≤15	11	符合
	火焰横向往蔓延长度 (LFS)	未达到试样 长翼边缘	未达到试样 长翼边缘	符合	
		火焰高度 (边缘点火 30s), mm	60s 内 F _s ≤150	符合要求	符合
	火焰高度 (表面点火 30s), mm	GB/T 8626-2007	60s 内 F _s ≤150	符合要求	符合
	滴落物引燃滤纸 (边缘点火 30s)	C 级	60s 内无燃烧 滴落物 引燃滤纸现象	60s 内无燃烧 滴落物	符合
	滴落物引燃滤纸 (表面点火 30s)		60s 内无燃烧 滴落物 引燃滤纸现象	60s 内无燃烧 滴落物	符合
	烟气生成速率指数 SMOGR, m ³ /s ²	GB/T 20284-2006	s1 ≤30	186	s3
	试验 600s 总烟气 生成量 TSP _{600s} , m ³		s2 ≤180	492	s3
			附加 分级	s1 ≤50 s2 ≤200	
燃烧滴落物/微粒		d0: 600s 内无燃烧 滴落物/微粒 d1: 600s 内有燃烧 滴落物/微粒, 持续 时间不超过 10s	600s 内有燃烧 滴落物/微粒, 持续时间不超 过 10s	d1	

备注

1. 单体燃烧试验时, 采用 12mm 厚的硅酸钙板为所检试件的背板。
2. 本报告未进行 GB/T 20286-2006 规定的产烟毒性试验。
3. 所送样品以机械方式固定于燃烧性能为 A 级的硅酸钙板上进行单体燃烧试验。
4. 本试验结果只与制品的试样在特定试验条件下的性能相关, 不能将其作为评价该制品在实际使用中潜在火灾危险性的唯一依据。

